

弘扬劳模精神 推动新郑发展

2016年5月6日 星期五 编辑:李怡青 美编:金驰 校对:邹晓梅



做得民心的城管人

刘云涛：滴水成溪流 平凡铸伟大

刘云涛是一名中共党员，一直战斗在城管行政执法工作第一线十多年的老城管。工作中，他以干练踏实的工作作风，勇于奉献的工作精神，稳步提升管理标准，在平凡的岗位上出色地完成了各项任务，实践他作为城管人的人生价值，展示了城管人的崇高追求和良好形象。



抓学习，强素质。理论学习是领导干部的立身之本，成事之基。持之以恒的勤奋学习和基层一线工作的锤炼，使刘云涛的理论水平和思想素质得到了很大提高，业务素质 and 领导水平也得到很大的增强，无论是开展调研活动还是解决群众纠纷，他都能用生动详实的话语打动群众，和群众打成一片。

抓矛盾，重走访，切实解决群众问题。近年来城管执法已成为负面报道的典型，成了野蛮、粗暴、简单、欺老凌弱的代名词，这与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价值背道而驰。刘云涛严格要求自己，常走基层了解掌握情况，对群众反映的问题，始终放在心上，拿在手上。从“细节”入手，全力维护好群众利益。凡是群众找他反映的问题，他都做到了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赢得了广大干部群众的信任。在走访调研中，对群众反映的实际困难和纠纷，他多方联系协调，尽全力把群众反映的问题全部解决到位。

参加工作多年，刘云涛同志一直

视广大群众为亲人，始终把群众的利益放在第一位，时刻把群众的安危冷暖放在心上，心里装着群众，凡事想着群众，一切为了群众，一切为了职工群众，甘做人民的“孺子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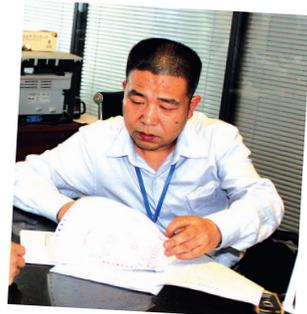
刘云涛就是这样一位城管卫士，一名兢兢业业、忘我奉献的城管人。也许有人会说，城管工作是一件杂差、苦差，但他从来都不这样认为，在他看来，城管工作只要悉心耕耘，精心谱曲，照样能苦中作乐，照样能为自己的人生弹奏出精彩乐章。在从事城管工作的十余年间，刘云涛始终践行着一名共产党员的承诺，在城管这个平凡的岗位上，付出了他最大的热情和全部的奋斗，正是因为这种精神，滴水能成溪流，平凡可铸伟大。

新郑播报 李显文 文/图

成为有担当的房管人

刘新智：做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

刘新智是一名中共党员，现任新郑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局交易办主任。在工作岗位上，刘新智始终把群众利益放在个人利益之上，关心群众疾苦，诚信为群众办实事、做好事，能自觉接受群众的监督，切实做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



按照郑州市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总体要求，为认真落实行政审批“两集中、两到位”工作要求，做到“凡批必进、应进必进”，实现大厅之外无窗口的目的，2015年10月9日在刘新智的带领下新郑市行政审批服务中心成立。在搬家期间，他加班加点，中午大家走了，他往往毛遂自荐留下看守物品，等到大家回来上班的时候，他又全身心地投入搬家工作中去。

努力工作，严格管理。在工作之余，刘新智利用业余时间进一步完善了新郑市中心房地产交易与规范化管理工作。科学调整压缩流程，减少环节，最大限度地缩短办事时限，通过调整内部人员充实产权交易登记一线窗口力量等措施，严格落实首问负责制和一次性告知制度，同时将办理时限公开、透明，方便群众监督，从而进一步提高服务质量和办事效率，为群众住房问题把好关、服好务。

坚持勤能补拙，不断遵循

为民服务原则。刘新智虚心向分管领导请教，向同事们共同探讨解决问题的思路、原则和办法。广泛听取意见，及时调查研究，了解社情民意，立足本职，服务居民群众。按照“民有所呼，我有所应”的要求，及时化解居民群众反映的突出困难和问题，在不断提高服务质量中提高管理水平。

严格要求自己，不断树立廉洁自律意识。刘新智始终把耐得平淡、舍得付出、默默无闻作为自己的准则，始终把作风建设的重点放在严谨、细致、扎实、脚踏实地苦干上。作为科室负责人，他的理解是，没有谋求利益和享受待遇的权利，只有承担责任、带头工作的义务。

刘新智就是这样一位视工作高于一切的人，在他身上充分体现了共产党员的先进性，体现了一名负责人的责任感、事业心。

新郑播报 李显文 文/图

立正身子做人 弯下身子做事

——记新郑市交通运输局执法所工会主席周伟勇

2010年10月周伟勇开始从事路政管理工作，他从一名普通的路政员到流动中队副中队长、中队长，现在新郑市交通运输局执法所任工会主席，负责流动治超工作以及工会工作。多年来，一直坚守在路政执法第一线，默默无闻、甘于奉献，用忠于职守，尽职尽责的行动诠释着路政执法人员的内涵，连续多年被评为先进工作者。



严于律己，以身作则

作为流动治超工作的负责人，在外人眼里，手握违章超限车辆检查、处理等大权，是一个肥差。但在工作中，周伟勇视形象为生命，始终坚持着立正身子做人，弯下身子做事的要求。在治超检查过程中，他亲戚的车辆因超限被查扣，当他们满怀信心地找到周伟勇时，没想到被他一口拒绝了。“公生明，廉生威。”他常和执法人员说：“我们做任何事情，要有公心，就能立得住，站得稳。”

严格程序，履行职责

周伟勇带领流动治超中队按照计划审批线路治理超限车辆时，明确各自职责分工，密切配合，严格按照“规范执法，严格程序”的工作要求，特别是夜间执法时，呼啸的超限车辆无视执法人员指挥引导，结伙高速闯卡，大量的尘土、煤灰、车辆尾气搞得执法人员灰头土脸的，但

是周伟勇所带领的执法人员没有一句怨言，在查处超限车辆时，充分尊重和保障执法相对人的合法权利，对当事人的不满情绪，耐心地做好解释工作，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文明执法、热情服务。

开展交流，定期座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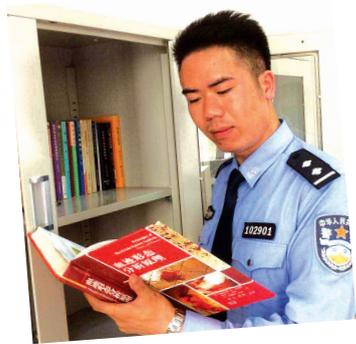
路政管理工作是一项政策性、导向性、涉外性很强的工作，要求执法人员不但有吃苦耐劳的精神，而且必须具备扎实的法律功底。周伟勇认真学习《公路法》等法律法规，并经常组织执法人员交流治超经验，书写治超体会。他还经常深入货源企业向广大司机宣传超限超载的危险性和危害性，使车主自觉认识到治超工作的必要性，进而理解、接受并支持治超工作，同时定期召开座谈会，听取司机提出的意见及建议，在执法人员与车主之间架起一座理解、支持的情感桥梁。

新郑播报 邓春丽 文/图

责任重泰山 热血铸警魂

——记新郑市公安局刑侦大队技术中队副中队长杨广

杨广是一名90后，今年26岁。2012年进入新郑市公安局刑侦大队工作。4年来，杨广一直工作在刑事技术岗位上。他以自己的实际行动充分展示一名人民警察的严格执法、爱岗敬业、吃苦耐劳、无私奉献的优秀品质，在平凡的岗位上做出了不平凡的业绩，2014年3月14日被郑州市公安局评为“雷霆行动”破案能手，2015年被新郑市公安局评为优秀“十佳”刑侦民警。由于成绩显著，目前杨广担任新郑市公安局刑侦大队技术中队副中队长职务。



业务过硬，成绩显著

他先后参与侦办重特大案件10余起，直接参与抓获犯罪嫌疑人多名，正是高度的责任心和细致精湛的物证提取技术使多宗命案得以顺利破获，在案件侦破的过程中发挥了关键作用，也为新郑的社会治安和政治稳定作出了突出贡献。在业务学习上，他制定了个人学习计划和奋斗目标，抓住一切可以利用的时间进行刑事科学技术、侦查技术等知识的学习。

细致工作，力促大案告破

2013年12月27日，新郑市孟庄镇发生一起凶杀案。接到报警的当天夜里，杨广与主管现场勘察工作的副大队长赵艳伟从21时对现场进行勘察，连续奋战8个小时，于次日凌晨6时结束勘察工作。在这次勘察

工作中，他认真细致地对嫌疑人在田间小路上的足迹进行查找、搜索，通过现场嫌疑人遗留下的足迹进行追踪，最终确定嫌疑人。

2015年2月6日早上8时许，新郑市公安局110指挥中心接群众报称：新郑市和庄镇发生一起失踪案。警情就是命令，杨广和同事顾不上吃饭，迅速赶赴现场。面对极差的现场条件，杨广和同事迎难而上，经过不断分析和搜索，最终锁定犯罪嫌疑人吴某，并在其家空房内发现并提取到受害人的随身物品。为确定犯罪嫌疑人和后期的诉讼审判提供了可靠的证据保证。

“热血铸警魂，责任重泰山。”杨广凭借对公安刑事侦查工作的热爱和对事业的执着与追求谱写了自己无悔人生的华美乐章，展现了新时期青年民警的良好风貌。

新郑播报 邓春丽 文/图